



习近平就韩国客机失事向韩国代总统崔相穆致慰问电

新华社北京12月29日电 12月29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就韩国济州航空发生客机空难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向

韩国代总统崔相穆致慰问电。习近平表示,惊悉韩国济州航空一架客机失事,造成重大人员伤亡。

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对遇难者表示深切哀悼,向遇难者家属致以诚挚慰问,并祝愿伤者早日康复。

最高检印发《关于加强涉外检察工作的意见》

涉外检察要服务大国外交、高水平安全、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

本报北京12月29日电(记者张羽)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切实提高涉外检察工作质效,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印发《关于加强涉外检察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

据悉,《意见》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涉外法治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的基础上,全面总结近年来涉外检察工作经验,梳理涉外检察存在的短板弱项,立足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定位,紧密结合检察工作实际,对今后一个时期涉外检察工作

进行顶层设计、总体部署。《意见》指出,涉外检察既包括检察外事工作,也包括具有涉外因素的检察业务工作,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是检察工作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是国家涉外法治工作的重要方面。《意见》强调,要站在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的高度,把涉外检察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去认识和谋划,切实找准涉外检察工作的时代坐标和职责定位,按照一体推进涉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服务、法治人才培养的工作机制要求,全面提升涉外检察工作能力和水平,切实担负起服

务中国特色大国外交、高水平安全、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更重责任。《意见》共6部分22条,涵盖涉外检察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各项工作的具体内容。《意见》要求,各级检察机关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定维护国家安全,依法打击跨国犯罪,依法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健全完善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检察工作机制。自觉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参与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依法维护我国公民、企业等各类主体在海外的合法权

益,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依法履行涉外领域法律监督职责,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涉外检察案件,加强涉外刑事检察,依法有序开展其他涉外检察,规范高效办理刑事司法协助案件。深化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和适用,加强双边多边检察国际合作,加强涉外检察培训交流,构建更有效力的检察国际传播体系。夯实涉外检察工作基础,推动健全涉外检察工作制度规范,强化涉外检察工作组织领导,加强涉外检察理论研究,强化涉外检察工作保障,建设高素质涉外检察人才队伍。

社评

发展出题目,改革做文章,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法治是重要内容,也是重要保障。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发布《关于全面加强检察改革、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对标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战略部署,明确了一系列事关检察事业长远发展的改革任务,绘制出新时代新征程以检察改革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任务书”“路线图”。各级检察机关要把抓好《意见》的贯彻落实,作为统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抓手,作为与时俱进深化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的重要举措,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辩证思维,准确把握好守正与创新、服务改革与自身改革、依法履职与改革创新之间的辩证关系,以更高政治站位、更实履职担当、更优工作作风抓好各项改革任务落实,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知常明变者赢,守正创新者进。全面贯彻落实《意见》,要把握好守正与创新的关系。守正才能不迷失方向、不犯颠覆性错误,创新才能把握时代、引领时代。在全面深化检察改革中,守正就是守方向道路之正,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检察改革各方面全过程,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要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和战略定力,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上,体现在全面落实检察改革的实招实效上。创新就是创制度机制之新,致力于不断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要坚持问题导向、实践导向,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着眼于解决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一步加强检察改革科学谋划和效果评估,努力推动破除妨碍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观念和机制弊端,让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更加生动、更为深入。

以辩证思维统筹全面深化检察改革

胸怀“国之大者”,“自转”服从“公转”。全面贯彻落实《意见》,要把握好服务改革与自身改革的关系。检察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是党和人民赋予检察机关的重要政治责任,更是全面深化检察改革的必然要求。要坚持把检察改革放到党和国家改革大局中思考、谋划、推进,自觉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原则性、基础性要求,不断增强检察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坚持与宏观政策取向保持一致,紧密结合党中央部署的重要改革任务,立足检察职能和各地实际,细化实化推进检察改革的目标、思路 and 具体措施,不断提升服务保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改革向前一步,法治就要跟进一步。全面贯彻落实《意见》,要把握好依法履职与改革创新的关系。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改革和法治同步推进,多次强调要“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检察机关作为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更要始终坚持以法治轨道上深化检察改革。要自觉在法定职责范围内推进制度机制创新,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确保严格依法办案、公正司法。要坚持实事求是,遵循司法规律,取消一切对各级检察机关特别是基层检察机关的不必要、不恰当、不合理考核,做实案件质量评查,全面准确落实、不断健全完善司法责任制,一体抓实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量检察履职,充分发挥检察力量护航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行稳致远,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检察贡献。

时代坐标下涉外检察的职责与使命

——最高检国际合作局负责人就《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涉外检察工作的意见》答记者问

□本报记者 张羽

为深入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涉外法治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提高涉外检察工作质效,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审议通过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涉外检察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并于近日正式印发。最高检国际合作局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找准“坐标系”

记者:近年来,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奋发有为,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伟大征程上留下浓墨重彩的印记。

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之下,请问《意见》如何指导各级检察机关找准涉外检察工作的时代坐标和职责定位?

国际合作局负责人:近年来,全国检察机关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外交思想,主动融入涉外法治工作大协同格局,涉外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然而,对标新时代新征程党和人民新的更高要求,当前涉外检察工作还存在明显短板弱项。为进一步全面加强涉外检察工作,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最高检研究制定了《意见》,对今后一个时期涉外检察工作进行顶层设计和总体部署。

我们认为,涉外检察既包括检察外事工作,比如检察机关双边会晤、

参加相关国际会议、对外交流培训等,也包括具有涉外因素的检察业务工作,比如办理涉外案件、开展国际司法合作,这些都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是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是国家涉外法治工作的重要方面。在涉外检察工作中,检察机关应立足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的宪法定位,坚持党对涉外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服务大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依法规范,“一盘棋”推进涉外检察工作。

融入大格局

记者:当前,我国面临的外部风险挑战明显增多,检察机关如何运用

法律武器,更加有力地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

国际合作局负责人:检察机关必须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增强斗争精神和底线思维,高站位、高标准协同推进涉外国家安全工作。

《意见》从四个方面对此进行了阐述:一要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严密防范、严厉打击敌对势力各种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二要依法打击跨国犯罪。依法惩治外国人侵害我国国家利益和我国公民、企业等主体合法权益的犯罪,以及我国公民在境外犯罪、我国承担国际条约义务范围内行使刑事管辖权的犯罪等。(下转第四版)

安徽:建立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机制

实现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数据共享

本报讯(记者吴盼伙) 检察机关在办理案件过程中依法开展调查核实工作,行政执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予以配合;检察机关在履行职责中发现行政执法行为违法等问题,可移送司法行政机关审查处理……近日,安徽省检察院、省司法厅印发《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在省级层面建立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机制。

为解决检察机关开展行政执法行为监督中存在的调查取证难、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不畅、相关行政机关配合度不高等问题,近年来,安徽各地检察机关与司法行政机关积极探索,通过信息共享、个案办理、卷宗评查、执法检查等方式,加强了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的衔接配合,形成了一些好的经验和做法。为固化成果,安徽省检察院、省司法厅经会商出台了《意见》。

《意见》规定,检察机关开展行政

检察专项活动、检察公开听证、审查结果现场宣告送达等工作,可邀请同级司法行政机关参与。在办理当事人申请监督的行政检察案件中,发现涉案行政争议无法通过诉讼解决但又需要实质性化解的,可以邀请司法行政机关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检察机关在办理案件过程中依法开展调查核实工作,凭工作证及法律文书调阅有关执法案卷,调取相关证据,询问相关执法人员,行政执法机关及其工

作人员应当予以配合。

《意见》强调,检察机关在履行职责中发现行政执法行为涉及事项社会影响大、群众关注度高、违法情形具有典型性等情形的,依法提出检察建议,同时抄送同级司法行政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应当向检察机关开放行政执法基础数据查询权限,实现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数据共享。检察机关应当配合司法行政机关持续完善“两法衔接”平台运行管理。

全国人大代表郑培坤建议加强协同有效保护非遗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全国人大代表郑培坤(右二)与检察官一起来到岑巩县综合高中回访,观看学生学习思州石砚制作技艺。

代表委员 检阅

本报讯(记者丁艳红 通讯员姚洋) 检察机关要发挥好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紧盯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中的问题,持续跟踪督促,有效保护非遗。”近日,全国人大代表,贵州省岑巩县大有镇塔山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郑培坤受邀对岑巩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非遗保护公益诉讼案开展回访。

思州石砚因砚产于古思州治地(今岑巩县)而得名,距今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是中国八大名砚之一。2021年,“思州石砚制作技艺”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2024年4月,岑巩县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思州石砚制作技艺传承有灭失风险,该院立即进行走访调查。经查,近年来,因石砚市场萎缩,且制作技艺学习周期长等原因,部分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转行,并愿意投入时间、精力学习思州石砚制作技艺的年轻人少之又少,思州石砚制作技艺面临失传的风险。

岑巩县检察院根据调查情况向该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完善思州石砚制作技艺的后备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对非遗传承人的评审与认定工作。该县主管部门与县教育局等部门达成共识,决定在该县综合高级中学开设“思州石砚制作技艺”兴趣课程,特聘思州石砚制作技艺省级代表性传承人杨刚为教师,编写教材,提高学生对于思州石砚制作技艺的兴趣,为培养高水平非遗技艺人才打下良好基础。

“让非遗一直传承下去,关键是要走向市场,在市场竞争中激发活力。”郑培坤建议,主管部门要与企业等部门加强沟通联系,将非遗传承与乡村旅游结合起来,实体销售与线上营销结合起来,思州文化与技艺传承融合起来。在其中,检察机关要发挥好职能作用,协同推动非遗保护。

“护航新兴产业 服务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系列报道

“新能源之都”的法治引擎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锚定现代化 改革再深化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王晴

2024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也对“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提出明确部署要求。近年来,江苏常州全力打造引领长三角、辐射全国、在全球有影响力的“新能源之都”,2023年该市GDP晋级“万亿俱乐部”,新能源产业产值达7500亿元,占全市工业产值规模近三分之一……

党的中心工作推动到哪里,检察工作就跟进到哪里。2023年3月,《常州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服务保障新能源之都建设的意见》出台,

通过成立服务专班、设立知识产权工作站等16项措施,充分履行检察职能,有力有效服务发展大局。2023年至2024年11月,该市两级检察机关已办理涉新能源产业刑事案件犯罪案件48件55人,发出检察建议12份,帮助新能源企业挽回经济损失9200余万元;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00余件,为新能源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生态,以法治化营商环境之“优”,助力经营主体发展之“赢”。

打防并举惩治企业内部腐败

2024年3月,审计部门在对常州市金坛区一家动力电池头部企业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发现该企业原销售经理马某涉嫌商业贿赂犯罪,遂将线索移送公安机关。4月24日,公安机关对该案立案侦查,邀请检察机关派

员依法介入,引导侦查。

经查,2022年6月至9月,马某在任职期间与某公司洽谈储能电池仓项目时,向销售总监何某谎称对方公司有关人员索要好处费。此后,马某伙同何某采用虚假技术服务合同形式侵占公司费用共计400余万元,并从中拿出60万元送给何某,何某获利65万元。2024年6月,公安机关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将马某、何某提请逮捕,何某被取保候审。

受理该案后,常州市金坛区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张纯阳经审查发现,何某涉嫌职务侵占罪的主观故意证据不足:“马某一口咬定何某事先知情,与其合谋共同侵占公司资金,而何某辩称并未与马某合谋,只是收受其好处费。两人是共同职务侵占还是马某单独侵占后向何某行贿?”该院对马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对何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同时列出补充侦查提纲,引导公安机关继续侦查取证,并督促马某等人主动退赃,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

2024年8月,该案移送金坛区

检察院审查起诉。在马某与家属的聊天记录中,张纯阳发现了马某因担心事情败露,为堵住何某的口,事后向其行贿的客观证据,从而排除何某涉嫌职务侵占罪的主观故意。

2024年9月13日,金坛区检察院以马某涉嫌职务侵占罪、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何某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向法院提起公诉。10月31日,马某因犯职务侵占罪、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并处罚金24万元,何某因犯职务侵占罪、对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5万元。三人均未提出上诉。

这样的新能源企业内部腐败案件并非个例。据统计,2023年以来,常州市检察机关办理的涉新能源产业刑事案件中,企业内部人员职务犯罪案件有26件48人,占比高达50%以上。

(下转第二版)